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t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9)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總收益約為320.3百萬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24.9%。
-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98.9百萬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23.9%。
- 董事會已建議就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5港仙，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年度業績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3	320,337	256,53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10,987	1,370
僱員福利開支淨額		(119,787)	(82,443)
物業及設備折舊		(6,115)	(5,3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453)	(26,691)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2,971)	(3,073)
食品及飲料成本		(8,758)	(8,067)
水電費用		(5,103)	(4,188)
供應品及消耗品		(2,184)	(3,535)
維修及保養		(3,925)	(968)
分包費用淨額		(3,625)	(2,411)
洗衣開支		(2,176)	(2,280)
醫療費用及相關開支		(3,491)	(2,621)
法律及專業費用		(2,169)	(6,128)
其他營運開支		(15,569)	(11,263)
財務成本淨額		(7,833)	(4,923)
除稅前溢利	4	117,165	93,978
所得稅開支	5	(18,079)	(14,476)
年內溢利		<u>99,086</u>	<u>79,502</u>

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98,936	79,874
— 非控股權益		<u>150</u>	<u>(372)</u>
		<u>99,086</u>	<u>79,50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	7	<u>9.89</u>	<u>7.99</u>
— 攤薄	7	<u>9.89</u>	<u>7.99</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99,086	79,50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92)	85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92)	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98,994</u>	<u>79,587</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8,844	79,959
—非控股權益	150	(372)
	<u>98,994</u>	<u>79,58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5,154	16,733
投資物業		249,400	244,100
使用權資產		257,630	217,555
遞延稅項資產		2,096	1,907
預付款項及按金		6,649	4,34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943	70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31,872</u>	<u>485,342</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8	30,047	6,2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59	1,871
短期銀行存款		203	1,002
受限制銀行存款		6,59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446	108,116
流動資產總額		<u>89,745</u>	<u>117,258</u>
資產總額		<u><u>621,617</u></u>	<u><u>602,600</u></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000	10,000
儲備		281,529	222,631
		<u>291,529</u>	<u>232,631</u>
非控股權益		678	528
權益總額		<u><u>292,207</u></u>	<u><u>233,15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	5,132	3,197
租賃負債		173,234	197,624
銀行借款		90,828	112,960
遞延稅項負債		2,002	1,740
		<u>271,196</u>	<u>315,52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3,104	16,380
合約負債	3	819	90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70	202
銀行借款		6,127	7,040
租賃負債		24,603	24,423
應付所得稅		3,391	4,966
		<u>58,214</u>	<u>53,920</u>
流動負債總額		<u>58,214</u>	<u>53,920</u>
負債總額		<u>329,410</u>	<u>369,44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621,617</u></u>	<u><u>602,60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安老院服務及長者日間護理服務。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之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層亦須行使其判斷。

(a)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首次應用以下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二零二一年後與Covid-19相關的
租金優惠

上列經修訂準則概無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影響，預期亦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

於本年度，多項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本集團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尚未對其提前採用：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小範圍修訂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本)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下的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之呈列—借貸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詮釋及會計指引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該等準則及修訂預期不會於未來報告期對本集團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有重大影響。本集團擬於生效時採納上列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詮釋及會計指引。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其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用於作出戰略決策之由執行董事所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只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其主要為提供安老院服務、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長者社區護理服務以及物業投資及管理提供服務。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經營分部，因而並無呈列其他經營分部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僅源於其香港營運，而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189,17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41,559,000港元)，乃源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之改善買位計劃(「改善買位計劃」)及買位計劃(「買位計劃」)及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金額超過本集團收益10%。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隨時間確認：		
提供安老院服務	185,321	177,139
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	86,411	42,147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	6,572	3,949
管理費收入	878	185
停車場收益	1,150	107
於某時間點確認：		
銷售與安老院相關貨品	33,113	32,443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的經營租賃產生之收益：		
固定	6,886	556
可變	6	5
	<u>320,337</u>	<u>256,531</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與收益相關的合約資產。

(a) 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代表預收客戶款項。本集團確認以下收益相關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	<u>819</u>	<u>909</u>

下表顯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u>909</u>	<u>1,184</u>

由於相關服務合約的短期性質，年末合約負債結餘將全數於下一期間確認為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原本預期為一年或以內)的交易價。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後呈列為：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物業及設備折舊	6,115	5,3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453	26,691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2,971	3,073
短期租賃下的租賃付款	165	410
租賃修訂虧損	—	425
樓宇管理費及差餉	2,806	2,238
僱員福利開支淨額	119,787	82,443
工資及薪金	110,789	85,2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83	2,132
員工福利及利益	1,340	147
長期服務金撥備	1,689	72
董事薪酬	5,058	5,200
有關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36	—
政府補貼	(1,208)	(10,382)
法律及專業費用	2,169	6,128
分包費淨額	3,625	2,411
分包費	11,595	10,009
政府補貼	(7,970)	(7,598)
核數師酬金	1,800	1,500
住宿	1,938	1,819
保險開支	867	795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512	—
捐款	90	600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以及本集團餘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按8.25%及16.5%的兩級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7,613	14,55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93	(260)
	<u>18,006</u>	<u>14,297</u>
遞延稅項	73	179
	<u>18,079</u>	<u>14,476</u>

6 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派付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	20,000
已派付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	—	20,000
已派付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20,000	—
已派付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	20,000	—
	<u>40,000</u>	<u>40,000</u>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會建議批准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5港仙(股息總額為25,000,000港元)。建議末期股息尚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98,936	79,874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1,000,000</u>	<u>1,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9.89</u>	<u>7.99</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調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已轉換而計算。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為僅有的攤薄潛在普通股。為釐定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每日所報股份市價的平均數)收購的股份數目，已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上述計算的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之金額相同(二零二一年：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0,559	6,269
減：虧損撥備	<u>(512)</u>	<u>—</u>
	<u>30,047</u>	<u>6,269</u>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日內	22,785	3,025
31至60日	6,922	2,498
61至180日	243	662
超過180日	609	84
	<u>30,559</u>	<u>6,269</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及以港元計值。由於在短期內到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029	2,70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033	3,274
應計工資及薪金及公積金計劃供款	10,469	5,620
客戶按金	3,259	3,631
已收租賃按金	2,074	1,370
復原成本撥備	575	575
長期服務金撥備	3,797	2,403
	<u>28,236</u>	<u>19,577</u>
減：非流動部分	<u>(5,132)</u>	<u>(3,197)</u>
流動部分	<u>23,104</u>	<u>16,380</u>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因為貼現影響並不重大，並以港元計值。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合約條款償還。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60日內	<u>3,029</u>	<u>2,704</u>

1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嘉濤安老有限公司與關聯公司Global Crown Limited訂立了一份改建及加建工程合約，內容涉及於興田邨綜合商業大廈開展改建及加建工程，主要是為建設一間新安老院舍，合約總額為18,000,000港元。

興田邨綜合商業大廈的建設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開始。賬面值為152,0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將自開始開發安老護理中心時重新歸類為物業及設備。

除上文及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安老院舍服務

本集團為香港歷史悠久的安老院舍(「安老院舍」)運營商，為長者提供各式各樣的安老服務，包括：(i)提供住宿、專業護理及照料服務、營養管理、醫療服務、物理治療及職業治療服務、心理及社會關懷服務、個人護理計劃及康樂服務；及(ii)銷售保健及醫療產品及提供額外保健服務予院友。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網絡有八間(二零二一年：八間)護理安老院，設有1,129個安老院舍宿位(二零二一年：1,129個安老院舍宿位)，位於香港四個地區的策略要點。本集團的護理安老院以「Fai To輝濤」、「Kato嘉濤」、「荃威安老院」、「荃灣中心」及「康城松山府邸」品牌名稱營運，全部附有相同標誌。

本集團客戶主要可分為兩類，即(i)社會福利署(「社會福利署」)，本集團與社會福利署訂立合約安排，據此，社會福利署根據改善買位計劃(「改善買位計劃」)向本集團購買安老院舍宿位；及(ii)支付住宿費的個人客戶，以及根據改善買位計劃獲社會福利署津貼惟須自行支付不獲津貼部分的客戶。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安老院舍的基本資料概要：

	地址	本集團開業年份	安老院舍宿位數目(不包括隔離房)		總計	改善買位計劃項下的分類
			根據改善買位計劃	非根據改善買位計劃的個人客戶		
嘉濤耆樂苑(「嘉濤耆樂苑」)	屯門	一九九九年	126	54	180	甲一級
嘉濤耆康之家	屯門	一九九八年	86	37	123	甲二級
輝濤護老院(安麗分院)(「輝濤護老院(安麗)」)	屯門	一九九七年	28	28	56	甲二級
輝濤護老院(屯門分院)(「輝濤護老院(屯門)」)	屯門	一九九五年	47	43	90	甲二級
輝濤中西結合安老院(「輝濤中西安老院」)	土瓜灣	二零零零年	148	146	294	甲一級
荃威安老院有限公司(「荃威安老院」)	荃灣	二零一五年	75	71	146	甲一級
荃灣老人中心有限公司(「荃灣中心」)	荃灣	二零零八年	79	71	150	甲一級
康城松山府邸	將軍澳	二零一三年	不適用	90	90	不適用
			<u>589</u>	<u>540</u>	<u>1,129</u>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護理安老院的平均每月入住率：

	平均每月入住率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	%
嘉濤耆樂苑	98.5	97.2
嘉濤耆康之家	97.9	99.2
輝濤護老院(安麗)	91.2	92.9
輝濤護老院(屯門)	95.6	98.9
輝濤中西安老院	93.1	95.6
荃威安老院	92.0	98.6
荃灣中心	94.4	92.7
康城松山府邸	96.5	98.9
	<hr/>	<hr/>
總計	94.9	96.6
	<hr/> <hr/>	<hr/> <hr/>

附註：

每月入住率乃以月底已入住的床位數目除以各護理安老院相關月底所提供的床位總數計算。年內平均每月入住率乃以每月入住率之和除以年內總月數計算。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及日間護理服務

(i) 家居為本及中心為本服務

自二零二零年五月起，本集團透過在社會福利署所推出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社區券」)試驗計劃下提供家居為本服務，將其服務範圍擴展至社區護理。該計劃旨在幫助有需要獲得家居照顧服務的家庭，同時為該等家庭舒緩財務及照顧方面的壓力，有關服務包括醫院門診及出院護送、護理人員培訓、家庭安全評估、物理治療、護理支援等。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輝濤中西安老院、嘉瑞園日間護理中心(紅磡)、嘉瑞園日間護理中心(荃灣)、嘉濤耆樂苑及康城松山府邸為社區券試驗計劃項下認可服務供應商，涉及五間合約院舍，服務能力總共達120個中心為本服務名額及1,000名家居為本服務券持有人。

(ii) 日間護理服務

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於日間提供現場長者護理服務，一般不包括過夜護理服務。為延伸向非院友提供服務，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五月開始向長者提供日間護理服務，包括於日間提供各種中心為本護理及支援服務，使身體機能中度甚至嚴重缺損的日間護理服務用戶能維持最佳功能水平、發展潛能、改善生活素質，並使他們能在可行可能情況下繼續居住於自己的居所。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兩間護理安老院有權根據長者日間護理單位買位計劃(「長者日間護理單位買位計劃」)為共30個獲津貼日間護理名額提供日間護理服務。

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

為應付安老院舍之COVID-19疫情及鑒於安排將特別醫療儀器及設施送往一般隔離中心涉及物流問題且並不適宜，香港特區政府(「政府」)已邀請多間安老院舍營運商參加建設隔離及社區治療設施。本公司獲選並參加了設立安老院舍院友之臨時隔離中心，並為全日輪值護理員工及負責協助長者院友需要的指定員工提供宿舍。該設施有助於自公立醫院分診病人，使公立醫院可以集中人力及資源照顧需要更多醫療服務的病人。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源於在香港為長者提供安老院服務及日間護理服務。本集團透過(i)提供安老院服務；(ii)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iii)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iv)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及(v)租金及管理費收入而產生收益。下表載列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團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提供安老院服務				
— 社會福利署根據改善買位計劃購買的宿位	96,633	30.2	95,723	37.3
— 個人客戶購買的宿位	88,688	27.7	81,416	31.8
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	33,113	10.3	32,443	12.6
	218,434	68.2	209,582	81.7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	6,572	2.1	3,949	1.5
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	86,411	27.0	42,147	16.4
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8,920	2.7	853	0.4
總計	<u>320,337</u>	<u>100.0</u>	<u>256,531</u>	<u>100.0</u>

本集團總收益由上年度約256.5百萬港元增加約63.8百萬港元或24.9%至本年度約320.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及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以及安老院服務所得收益有所增加。

來自提供安老院服務的收益主要指(i)提供安老院舍服務，例如住宿、專業護理及照料服務、營養管理、醫療服務、心理及社會關懷及個人護理計劃；及(ii)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包括按院友的需要向其銷售尿片、營養奶、抹布及血糖試紙的收益。來自提供安老院服務的收益由上年度的約209.6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218.4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個人客戶的每月住宿費及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的平均價格增加；及(ii)社會福利署在改善買位計劃項下為提供安老院服務而言購買的每個宿位的基本收費增加。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工資及薪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員工福利及利益、董事酬金、長期服務金撥備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僱員福利開支由上年度約82.4百萬港元增至本年度約119.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員工人數因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而增加；及(ii)於本年度並無自政府「防疫抗疫基金」計劃項下收取非經常性工資補貼(上年度：8.3百萬港元)。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包括與安老院舍、日間護理中心及員工宿舍有關的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樓宇管理費及差餉。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保持相對穩定，由上年度約3.1百萬港元變動為本年度約3.0百萬港元。

本年度溢利

由於上述情況，本年度溢利較上年度79.5百萬港元增加約24.6%至本年度約99.1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資產增加至約292.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33.2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乃由於本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所致。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31.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63.3百萬港元)，包括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51.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08.1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其按照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約為1.5倍(二零二一年：約2.2倍)。

本集團制定的庫務政策旨在降低資金成本。因此，本集團為其所有業務提供的資金均在集團層面統一檢討及監控。為管理本集團的利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將採用適當的融資政策，包括運用銀行借款或新股配售。管理層將繼續為本集團的融資努力獲取最優惠利率及有利條款。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率監控其資本，而資產負債率為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所得百分比。負債淨額乃按照銀行借款與租賃負債之總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之總和計算得出。資本總額為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權益總額。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96,955	120,000
租賃負債	<u>197,837</u>	<u>222,047</u>
	<u>294,792</u>	<u>342,047</u>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446)	(108,116)
短期銀行存款	(203)	(1,002)
受限制銀行存款	<u>(6,590)</u>	<u>—</u>
	<u>(58,239)</u>	<u>(109,118)</u>
債務淨額	<u><u>236,553</u></u>	<u><u>232,929</u></u>
權益總額	<u><u>292,207</u></u>	<u><u>233,159</u></u>
資產負債率	<u><u>81.0%</u></u>	<u><u>99.9%</u></u>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比率減少至81.0%，乃由於償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減少。

儘管本集團採納了比上年度稍低的財務杠桿，董事仍須仔細考慮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管理及表現，以確保本集團能夠滿足未來的財務需求。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浮息利率計息及以港元計值。有關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到期概況載列如下：

	千港元
一年內	6,127
一年後但兩年內	6,238
兩年後但五年內	19,431
五年後	<u>65,159</u>
	<u><u>96,955</u></u>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與購買物業及設備預付的款項抵扣後，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負有的資本承擔約為2.0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之股權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完成對位於興田邨綜合商業大廈的收購。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本集團開始對綜合商業大廈整體進行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建立新的可提供250個宿位的護理安老院、重組現有商鋪予以出租及翻新公共區域。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本集團完成收購位於元朗的四幅土地，以建立另一個新的可提供280個宿位的護理安老院，並預計於二零二五年年初開始運營。

除上文及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僅於香港營運，且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及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不面臨除其實體各自以功能貨幣外的貨幣為單位的交易外匯風險。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借助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惟管理層將不斷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適當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221.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244.1百萬港元)的投資物業及約6.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無)的受限制銀行存款被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其他資產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全職及兼職僱員總數分別為596及498人。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員工宿舍、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以酬謝彼等作出的貢獻。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總額約為119.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2.4百萬港元)。

薪酬一般按相關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一般視乎相關僱員的工作表現、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整體市場狀況而予以支付。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認同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及違反該等規定的風險。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香港全部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在披露資料及企業管治方面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

環保政策

本集團深明其有責任保護環境免受其商業活動影響。本集團持續識別及管理環境影響。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的寶貴資產。為激勵僱員，本集團提供合理薪酬待遇、實行定期考核制度並為僱員提供持續培訓。

本集團珍視與其客戶及供應商所發展的長期關係。本集團強調有效的溝通、回應及反饋行動，該等行動對建立與業務夥伴的穩定關係而言至關重要。

本集團重視與持份者的關係。本集團通過舉行股東大會、定期績效評估、評價及採訪環節與其持份者、僱員及客戶保持持續對話，以促進有效的溝通並收集建設性反饋。從提升其業務表現到就未來發展提供見解，該等反饋被視為本集團日常營運決策流程的關鍵。

前景

由於人口密集及老齡化、長者患上慢性病的情況越來越普遍及高入住率，香港對安老院服務的需求不斷上升。根據「二零二零年至二零六九年香港人口預測」，政府估計，二十年後，香港65歲及以上的長者人數將由二零一九年的1.32百萬增加近一倍至二零三九年的2.52百萬，佔人口數量的33.3%。預期人口老齡化將持續並進一步帶動安老院舍行業不斷增長的市場。

我們於本年度積極實行與長者護理及弱勢社群相關的各種社區舉措，不僅旨在業務發展亦是為社區之健康及可持續發展。在政府的支持下，以及遵照政府提出的「居家安老」和「錢跟人走」的倡議，本集團開始參加社區券計劃，為有需

要的長者提供協助。自二零二零年五月起，本集團開始於日間提供一系列家居為本及中心為本的護理及支援服務，使體弱長者(包括身體機能中度或嚴重缺損的認知障礙患者)能維持最佳功能水平、發展潛能、改善生活素質，並使他們能在可行可能情況下居住於自己的居所。董事認為，提供社區護理服務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地運用現有資源，並為長者提供更全面服務。

秉承本公司「優質服務，敬老樂業，以人為本，全身投入」的宗旨，本集團致力為院友提供優質的安老院服務。為了持續維持優質服務，本集團在整個護理安老院網絡實施標準化管理及營運程序和質量控制。

憑藉本集團悠久的聲譽、本集團的規模及財務資源，以及本集團經營安老院舍網絡的彪炳往績等實力，本集團將於合適機會出現時繼續擴展其位於香港戰略位置的安老院舍網絡，以服務更多長者院友。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收購位於藍田及元朗的若干物業，該等收購預期於日後可提供合共約530個宿位。董事相信本集團具備優勢，可進一步捕捉香港安老院服務需求殷切所帶來的新市場機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就本年度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派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5港仙(二零二一年：每股股份2.0港仙)。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批准，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向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派付每股2.0港仙的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派付每股2.0港仙)。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星期一)舉行，而召開有關大會的通告將按照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為釐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買賣標準。就回應本公司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本年度至本公告日期遵守標準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確保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恰當及審慎規管。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並確保高質素的董事會及透明度

並會向股東負責。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魏仕成先生(「魏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有關安排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常規(其規定兩個職位應由兩名不同人士出任)。然而，由於魏先生於本公司企業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相當豐富的經驗，董事會相信魏先生繼續留任董事會主席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可令董事會受惠於其經驗及能力，在本公司長遠發展中領導董事會，並更有效地規劃及執行業務策略。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且董事會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信納本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且公平地呈列本年度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此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刊登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登載在本公司網站www.elderlyh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年度本公司年報將登載上述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並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魏仕成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嘉儀女士及魏仕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文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麗娟女士、柯衍峰先生及王賢誌先生。